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丽政办发〔2022〕60号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支持景宁县走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 特色之路团组帮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景宁县人民政府，市级有关单位：

《支持景宁县走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特色之路团组帮扶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支持景宁县走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特色之路 组团帮扶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助推景宁县走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特色之路重点任务实质性落地，决定整合资源力量，建立市级组团帮扶机制，开展重点领域帮扶，协同解决难点问题，加快以景宁县为样板，探索走出一条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特色之路，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围绕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标志性成果，精准把握景宁县阶段性发展特征，整合组团资源、创新帮扶机制，加快推动景宁县最大限度发挥自身优势，在政策集成落地、改革创新突破、产业能级提升等方面率先走出一条山区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新路子。

二、组团机制

聚焦景宁亟待帮扶推进的重点领域，由分管副市长牵头，按照“市级部门+国企+智库团队”的组织架构，建立专项帮扶组团。各组团充分发挥自身职能优势、资源优势、渠道优势，聚焦重点目标任务，制定组团任务清单，并提交支持景宁县走山区县高质

量发展共同富裕特色之路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由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印发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做好团组事项统筹协调、考核督促等工作。

三、团组组成及工作职责

团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负责统筹协调日常事务。杜兴林任办公室主任，周和平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张春根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下设5个帮扶团组。

（一）产业发展帮扶团组。

组 长：楼志坚

副组长：胡献如

组长单位：市经信局

成员单位：市人力社保局、市商务局、市“双招双引”办、丽水开发区管委会、市城投公司、丽水学院。

帮扶重点领域：

1. 支持景宁特色生态产业平台建设。突出富民增收，推进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培育壮大县域主导产业。实施人力资源帮扶，加大技能人才培养力度。

2. 支持丽景园产业平台发展。加快导入税源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实现平台生态工业倍增发展。

3. 支持和帮助景宁加快水资源开发，引导省内水行业领军企业与市、县国企开展合作，共同在景宁（含丽景园）开发“丽水

山泉”。

4. 建立丽景园招商合作及利益分享机制，发挥丽水开发区项目招引优势，用好景宁民族政策，推进“招商共进、项目共建、要素共享、园区共管”。

5. 建立“市县联合招商”机制，帮助景宁对接浙能集团、省机电集团等头部资源，积极导入机器人及高端机床等绿色能源关联产业；支持景宁发展现代商贸服务业，帮助引入物产中大、国贸集团、交创集团等优质头部资源在景宁设立区域贸易总部。

（二）交通补短板帮扶团组。

组 长：朱 磊

副组长：罗孝林

组长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成员单位：市发改委、市铁委办、市交投公司、市咨询委。

帮扶重点领域：

支持景宁交通提升优化，协助制定交通项目建设规划，加快构建景宁外联内畅交通网。

（三）乡村振兴帮扶团组。

组 长：李汉勤

副组长：黄力量

组长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成员单位：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水利局、市农投公司、

市文旅公司、丽水职业技术学院。

帮扶重点领域：

1. 实施高效生态农业帮扶。支持“景宁 600”品牌发展，借助“丽水山耕”市域公共品牌，提升“景宁 600”品牌效应。强化特色农业强镇、现代农业园区、特色产业集聚区等平台项目支撑，加快推进特色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2. 加大农业科技创新支持，在茶叶、畲药全产业链打造上给予人才、技术、资金筹措等方面支持。

3. 支持景宁“大搬快聚富民安居”工程，适时推进有条件的乡镇开展行政区划调整，走出以县城为中心、中心镇为节点、中心村为补充的新型城镇化之路。

4. 支持打造景宁安全美丽水网。

（四）“国家公园+”帮扶团组。

组 长：叶伯军

副组长：廖永平

组长单位：市林业局（百山祖管理局）

成员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浙江百山祖公园发展有限公司、市委党校。

帮扶重点领域：

支持景宁林下经济发展，项目化倾斜支持景宁“国家公园+”模式创新。

（五）公共服务优化帮扶团组。

组 长：卢彩柳

副组长：吴郁郁

组长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成员单位：市文广旅体局、市教育局、市中心医院、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

帮扶重点领域：

1. 实施医疗卫生帮扶。深入推进景宁承接城市优质医疗资源精准下沉，推动县域综合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提档升级。

2. 实施教育帮扶。实施教育资源布局优化调整计划，帮助搭建省市县教育帮共体平台；支持景宁职业高中与浙江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合作。

3. 支持景宁中国畲乡“三月三”文化品牌建设。

四、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支持景宁县走山区县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特色之路专项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精准对接景宁县发展战略，找准发力点，寻求最优出路，做好谋划，压实团组工作责任。团组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团组帮扶工作，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处室各司其职的工作体系，高位推动、周密部署，进一步强化组织保障。景宁县人民政府要明确承接团组帮扶工作的具体责任领导，按照市级团组帮扶

重点领域确定对接部门，并积极支持团组组长单位、团组成员单位的工作，切实有效推动团组帮扶工作的顺利实施。

（二）创新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组内合作、组间协同、省市县联动的系统化帮扶格局，变单兵突击为整体突围，形成“1+1>2”的工作效果。市发改委作为帮扶团组工作总牵头单位，要主动做好政策谋划、督促指导和工作考评，定期召开结对帮扶团组组长会议，督促团组组长单位做好本团组的统筹协调、资源整合，每年召开团组会议不少于4次，并于每年12月前编制下一年度帮扶计划和重点任务，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三）推进工作落实。团组组长单位要加强本领域帮扶工作进展情况的调度，每季度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度。团组成员单位要加强与团组组长单位的联络，定期交流工作进展情况，推动实现部门联动、信息共享、资源优化。各帮扶团组要充分掌握帮扶情况，积极争取项目。景宁县要明确与每个团组的联络员，交流工作事项，推动工作落实。

附件：市级有关单位名单

附件

市级有关单位名单

市咨询委、市委党校、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体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林业局、丽水开发区管委会、市城投公司、市文旅公司、市交投公司、市农投公司、浙江百山祖公园发展有限公司、丽水学院、丽水职业技术学院、市中心医院、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市“双招双引”办、市铁委办。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办公室，丽水军分区，市
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5日印发
